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之联”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6日以书面及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3月2日在公司15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东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推进物联网、大数据在农业领域的产业布局，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7,845 万元，通过受让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原股东部分股权并增资相结合的方式获得朗坤公司 15.0028%的股权，并授权管理层签署和执行《关于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之增资入股协议》等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披露的《关于收购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日